

Date of Sermon: 2021年 一月17日

耶穌哭了(一)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62 分鐘

經文

約翰福音第十一章

復活在我的耶穌

耶穌說：「我父愛我，因我將命捨去，好再取回來。沒有人奪我的命去，是我自己捨的，我有權柄捨了，也有權柄取回來，這是我從我父所受的命令。」(約10:17,18)

這是我從父所受的命令

耶穌說：「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常在祂的愛裏。」(約15:10b) 當基督從他的父受了命令，要他取回自己所捨的命時，他必須堅實地執行這命令。耶穌說，「我也知道祂的命令就是永生，故此，我所講的話正是照著父對我所說的。」(約12:50) 基督捨命乃是為承擔我們的罪而死，基督使自己復活，吞滅了死亡，基督執行取回所捨之命，我們因此得了永生。

耶穌如何執行父的命令，取回他所捨的命？我們應該這樣問，耶穌如何執行有關他復活的命令，並凸顯出他神性的主權，也就是說，耶穌做的這件事必須有別父，是子獨有的作為？耶穌說，他被殺，第三日復活，這“第三日復活”就是耶穌執行父的命令的實際作為，是耶穌自己決定第三日復活。父上帝命定耶穌是逾越節的羔羊，決定他那天死，耶穌則決定自己在七日的第一日清晨復活(約20:1a; 太28:1a)。基督就是上帝，復活掌握在基督手中，何時復活亦掌握在基督手中。

父對子這樣的命令之目的甚為明確，就是將爾後一切復活的事全交給子去執行。基督說：「父怎樣叫死人起來，使他們活著，子也照樣隨自己的意思使人活著。父不審判甚麼人，乃將審判的事全交與子，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樣。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來的父。」(約5:21-23)

保羅說：「基督若沒有復活，你們的信便是徒然，你們仍在罪裏，就是在基督裏睡了的人也滅亡了。」(林前15:17,18) 現在，我們的信基督復活當知他如何使自己復活。我們相信我們必復活，亦須知道我們從那裏復活。耶穌死後乃下到陰間，而上帝將耶穌的靈魂不撇在陰間，故耶穌乃是從陰間復活。我們看到耶穌如此經歷，亦看到亞伯拉罕，撒母耳，拉撒路等死後不在天上，彼得更直說「大衛並沒有升到天上」(徒2:34a)，知此，我們死後當然也下到陰間，我們的復活亦是從陰間復活。

我們死後不會升天的另一證據是耶穌說：「當人子在他榮耀裏，同著眾天使降臨的時候，...。」(太25:31) 這裏僅提到眾天使，沒有提到其他人。又，保羅提到主親自從天降臨一事，他說：「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上帝的號吹響，那在基督裏死了的人必先復活。」(帖前4:16) 若活著的天使長與主一起從天降臨，在基督裏死了的人的復活就不可能發生在天上，不在天上，就必從陰間復活。

人死後下到陰間是通例，我們勿須驚怕，唯一當懼怕的是耶穌說的，「不與我相合的，就是敵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所以我告訴你們，人一切的罪，和褻瀆的話，都可得赦免，惟獨褻瀆聖靈，總不得赦免；凡說話干犯人子的，還可得赦免，惟獨說話干犯聖靈的，今世來世總不得赦免。」(太12:30-32) 何謂褻瀆聖靈？一方面，就是輕忽聖靈的工作，為基督作見證(約15:26b)，叫我們想起耶穌對我們所說的一切話(約14:26b)，另一方面，就是輕忽為基督作見證的言語。耶穌繼續說到，「你們或以為樹好，果子也好，樹壞，果子也壞，因為看果子，就可以知道樹。」(太12:33) 褻瀆聖靈的人就是樹壞的人，他們結出的果子就是不傳基督十字架與復活。若牧師傳道已經結出這樣的果子，基督徒還執意跟隨這樣的牧師傳道，他(她)就當留心自己在陰間的結局。

請注意，人復活表示人靈魂的永恆性，人的靈魂是不滅的；死而復活意謂著時間是直線進行，人生必是直線進行，沒有輪迴這碼子的事。

約翰福音第十一章

耶穌自啟他捨命收回的大能記在約翰福音第十章，第十一章隨即記耶穌使馬大和馬利亞的兄弟拉撒路死裏復活的事，本欲僅講述這事以強化我們對主耶穌使人復活的認識。然，我在思究這章過程中卻看到，使徒寫的第十一章有著更大更深的信息，約翰以簡潔有力的「耶穌哭了」傳達這信息。因此，我們從原先設定的「復活在我的耶穌(二)」主題轉為「耶穌哭了」，以第十一章整章經文來理解耶穌哭了的重大意義。我們會分兩大段落，先是耶穌未到伯大尼之前，後是耶穌來到墳墓前。

在此，我要感謝主，現在可以有能力解釋這約翰福音第十一章經文，尤其是「耶穌哭了」的信息，這是主一步一步帶領的結果；晝夜思想上帝的話如同一棵樹栽在溪水旁，按時候必結果子。教會界塑造一個教會當有的樣，必須要有什麼人和作什麼事才算上是個教會，然不管教會是什麼樣，最重要的樣就是可懂得聖經精意，更使人認識主耶穌基督。老底嘉教會什麼都有，一樣也不缺，但卻被主歸為是困苦，可憐，貧窮，瞎眼，赤身的教會。

引子

約翰福音第十一章以患病瀕死的拉撒路作為引子，開啟了所有人對耶穌處理這事一連串的反應。這一章聖經乃按對話發生的時序而記，故我們也會按時序依次解釋各對話，這符合我們活在時空的天性。但，最要緊的還是要領受這章的核心信息，也就是「耶穌哭了」，當我們領受這信息之後，對話發生的先後次序已不重要，所有對話皆將放在同一平台以顯出人隱藏且一致的意念，那就是對耶穌處置拉撒路一事，所有人的言詞與態度都是不友善的，無論是門徒，馬大和馬利亞，或是大祭司該亞法，無論是出於發生在拉撒路發病時與死時的前者，或是出於拉撒路死而復活後的後者。也就是說，所有人都不認同耶穌在拉撒路身上的作為。

一個人的胸懷決定他為何事而哭，為國之興亡而哭，與為自己身受委屈而哭，兩者檔次不同，或為教會興衰而哭，為個人遭受患難而哭，兩者檔次亦不同。耶穌是聖者，是上帝的兒子，是至高者(路1:35,76)，耶穌的哭關乎上帝的救贖大工，他看到所有人的愚昧無知，拒絕他是使人復活的主，且是使人何時復活的主。

第55節寫說「猶太人的逾越節近了」，可見，拉撒路犯病一事發生時間在屆近受難週前。至於拉撒路這家，按諸多蛛絲馬跡來看，如他的姐妹可差人見耶穌，馬利亞有真哪噠香膏，這家可多日招待從耶路撒冷來的親朋好友，葬拉撒路在有石頭堵住墓口的墳墓等等，這拉撒路家是一個富戶。這拉撒路不是那與財主同列的拉撒路(參路加福音第十六章)，前者富，後者窮。

耶穌未到伯大尼之前

• 第1至4節

報信之人的言語

耶穌原本要往猶太去，但卻被從馬大和馬利亞那裏來的人改變了原先的計劃。這人受兩姐妹之託，告訴耶穌關於拉撒路患病的事；至於為何兩姐妹不親自奔來，可能是因為她們深怕拉撒路隨時要離開世界，要在旁照顧之。這報信之人對耶穌說的話是「**主阿！你所愛的人病了。**」這是這章中的第一句話，是對耶穌講的。

當然，報信之人不只講這麼一句話，但約翰將他所說的話總結成這句，那使徒要表達什麼？寫“你所愛的人病了”，與“你所愛的拉撒路病了”兩者有何不同？後者只是拉撒路一個人的事，但當寫說“你所愛的人病了”，這即意謂著所有人都在看耶穌如何處置他所愛的人病了。所以，使徒一開始即引導我們的思路方向。

各位又如何讀這句話？語氣中不帶前提的事實陳述，如機器人般平聲的語調？還是，帶著急迫的語氣催促耶穌須立即行動？這報信之人因出於富戶之家，平常要什麼就必得著什麼，中間少有延遲，故他對耶穌說話的態度也是如此；再加上他主人迫切心的催逼，這報信之人就是要耶穌趕緊上伯大尼給拉撒路治病，好達成他受差的使命。

拉撒路是耶穌所愛的人，這話是不錯的，約翰特記這馬利亞就是那用香膏抹主，又用頭髮擦他腳的那一位，可見，耶穌與馬大，馬利亞，以及拉撒路這家人的關係甚好，耶穌愛這一家人，他們也愛耶穌。然，他們雖與耶穌關係美好，卻不可成為催促主做事的理由，就如同耶穌的母親在迦拿婚宴中不能因為她特殊的身份而指導耶穌該如何處理主人沒有酒的窘境。自以為屬靈的資深基督徒當謹慎此事，注意禱告時的口氣。

耶穌的回答：這病不至於死

耶穌聽了報信之人的話後，就說：「**這病不至於死，乃是為上帝的榮耀，叫上帝的兒子因此得榮耀。**」主回答報信之人的這話說得奇特，我們一時之間不知耶穌何意，但也讓我們心裏有個底來理解爾後一連串事件的意義。

問，門徒聽到「**這病不至於死**」，他們的反應會如何？是不是會想到耶穌醫好迦百農百夫長的僕人患病的事。當時，耶穌沒有親身到百夫長家中，只對百夫長說了一句「**你回去罷！照你的信心，給你成全了。**」馬太記「**那時，他(百夫長)的僕人就好了。**」(參太8:5-13)耶穌可如此憐憫地對待外邦百夫長與其僕人，對自己所愛的人更應如此，但事實並不是這樣。

乃是為上帝的榮耀，叫上帝的兒子因此得榮耀

耶穌說：「**這病不至於死，乃是為上帝的榮耀，叫上帝的兒子因此得榮耀。**」拉撒路那不至於死的病是為上帝以及上帝兒子的榮耀，這是何等出奇的指示！耶穌初始之時即已為拉撒路事件定了主調，聰明的人應當靜待事件的發展，看耶穌如何顯明這句話，但我們卻看到各方人馬失去等待見此榮耀的耐心。

今日的我們受靈恩運動的影響，以為上帝的榮耀可以隨著我們殷切的禱告或禁食敬虔作為，隨叫隨顯。然反諷的是，主耶穌提到他再來時的榮耀時，「**當人子在他榮耀裏，同著眾天使降臨的時候，要坐在他榮耀的寶座上，萬民都要聚集在他面前，他要把他們分別出來，好像牧羊的分別綿羊山羊一般。**」(太25:31,32)這些愛禱告的基督徒則噤聲不語，反而求主不要那麼早來，最好是他(她)死後才發生。箴言書說：「**王的心在耶和華手中，好像隴溝的水隨意流轉。**」(箴21:1)基督徒不能改變執政者的心，卻以為可以藉著禱告搖動上帝的手，何等無知！

我們看到，報信之人對耶穌說話顯有不敬之處，但主耶穌不為所動，始終按著他的定旨而行。這對於基督的僕人適時的安慰，因為會眾時常無法理解該僕人所定教會發展主軸。

• 第5至10節

耶穌按兵不動

約翰接著記：「耶穌素來愛馬大和他妹子並拉撒路，聽見拉撒路病了，就在所居之地仍住了兩天，然後對門徒說：『我們再往猶太去罷！』」耶穌說要為上帝的榮耀而為，他又素來愛馬大和他妹子並拉撒路，但他卻按兵不動，並沒有馬上隨報信的這人回到伯大尼，反而在原處住了兩天；耶穌這作為令人費解。不僅如此，兩天之後，耶穌還是沒有往伯大尼去的意思，他對門徒說：「我們再往猶太去罷。」

我們對於病的處理第一要做的事就是醫治，且是馬上就醫，一刻也耽誤不得。耶穌聽了病訊之後卻留在原處，並沒有立即奔赴伯大尼，還要去別的地方，請問各位，任何人看耶穌這些舉動豈不認為他實在不關心他所愛的人病了？那報信之人豈不心急如焚？在耶穌身旁的門徒豈不困惑非常？

仍住了兩天

兩天的時間長嗎？我相信這兩天必有個強烈的對比，即從容的耶穌與煩躁的門徒。耶穌素來愛馬大和他妹子並拉撒路，門徒與這個家庭的關係必也融洽相合。門徒不敢押著耶穌，架著他到伯大尼，他們只能默默的等待耶穌下一個指令而動。對於門徒而言，等待是漫長且難熬的，我們現在知道是兩天，但門徒當時根本不知道還要等多少天，耶穌才想要往伯大尼。人在等待中，且是為生死交關的事而等，心情會如何？在這兩天中，門徒因心有所繫，吃飯時的氣氛一定是凝結的，睡也必不安穩。

隱約之間，門徒與耶穌之間的關係開始緊張起來。

門徒第一次反應

當耶穌對門徒說：「我們再往猶太去罷！」門徒的反應不是欣然順服，遂對耶穌說：「拉比！猶太人近來要拿石頭打你，你還往那裏去麼？」這是耶穌身邊的門徒為拉撒路一事對耶穌的第一次回應。我問各位，門徒說這話是出於對耶穌的關心，還是有別的意念，如威脅？大家先把這事放在心中，繼續讀下去，爾後即知門徒的意念為何。

我們下週繼續講下去。